

2023 年度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全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及任中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负责全区有关审计方面规章、准则的起草工作；研究审计、财政、经济方面的法规和政策，提出有关建议。

3. 向中共洛阳市偃师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审计重大事项。向区政府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中共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委员会和区政府报告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按规定对区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5.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使用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6.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7.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内设机构 11 个,包括：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内设机构 11 个,包括：办公室、法规科、监察室、财政审计科、行政事业审计科、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科、社会保障审计科、经贸审计科、计算机审计中心、经济责任审计中心、建设项目审计中心的预算。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本级和 0 个所属单位），具体包含：

本级决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74.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3.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2.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3.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3.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0
	30			61	
总计	31	705.32	总计	62	705.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3.32	700.01	0	0	0	0	3.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4.21	570.91	0	0	0	0	3.30
20108	审计事务	574.21	570.91	0	0	0	0	3.30
2010801	行政运行	402.25	398.94	0	0	0	0	3.3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22	169.22	0	0	0	0	0
2010804	审计业务	2.74	2.74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5	72.35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0	72.30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6	19.96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83	50.83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	1.51	0	0	0	0	0
20808	抚恤	0.05	0.05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5	0.05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	20.65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5	20.65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5	20.65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1	36.11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1	36.11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1	36.11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3.32	531.35	171.96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4.21	402.25	171.96	0	0	0
20108	审计事务	574.21	402.25	171.96	0	0	0
2010801	行政运行	402.25	402.25	0	0	0	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22	0	169.22	0	0	0
2010804	审计业务	2.74	0	2.74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5	72.35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0	72.3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6	19.96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83	50.8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	1.51	0	0	0	0
20808	抚恤	0.05	0.05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5	0.0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	20.65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5	20.65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5	20.65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1	36.1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1	36.1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1	36.11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0.91	570.91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35	72.35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65	20.65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6.11	36.11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0.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0.01	700.01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700.01	总计	64	700.01	700.01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0.01	528.05	171.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91	398.94	171.96
20108	审计事务	570.91	398.94	171.96
2010801	行政运行	398.94	398.94	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22	0	169.22
2010804	审计业务	2.74	0	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5	72.35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0	72.3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6	19.96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83	50.8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	1.51	0
20808	抚恤	0.05	0.05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5	0.0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5	20.6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5	20.65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5	20.6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1	36.1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1	36.1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11	36.1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4.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210.71	30201	办公费	9.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65.67	30202	印刷费	4.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43.07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32.88	30205	水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83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	30207	邮电费	4.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5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0	30211	差旅费	10.7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1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19.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0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3.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9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1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484.03	公用经费合计					4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05.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87 万元，增长 2.4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费用在本年列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03.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0.01 万元，占 99.5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30 万元，占 0.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03.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1.35 万元，占 75.55%；项目支出 171.96 万元，占 24.4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00.0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81 万元，增长 3.8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费用在本年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0.0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53%。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81 万元，增长 3.8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费用在本年列支。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0.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70.91 万元，占 81.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2.35 万元，占 10.34%；卫生健康支出（类）20.65 万元，占 2.95%；住房保障支出（类）36.11 万元，占 5.16%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2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9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398.94 万元，决算数 398.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69.22 万元，决算数 16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2.74 万元，决算数 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19.96 万元，决算数 19.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0.83 万元，决算数 5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51 万元，决算数 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05 万元，决算数 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0.65 万元，决算数 20.65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为 36.11 万元，决算数 3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023 年度，本部门共有 0 个年初预算项目（涉及年初预算 429.50 万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未形成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8.0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减少 79.10 万元，下降 13.03%。主要原因是 2022-2023 年文明奖未发放，部分社保未清算。

其中：人员经费 484.0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100.44 万元，下降 17.1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 6 人，职业年金未清算，2022-2023 年文明奖未发放。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44.0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1.34 万元，增长 94.0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部分公用经费在本年度列支。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44.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增长 21.34 万元，增长 94.0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部分公用经费在本年度列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部门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合理设定绩效目标，

保证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相协调，从而促进预算管理工作优质高效开展；规范政府投资行为；有效节约财政资金；促进政府投资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对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方案运行、绩效评价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等进行全过程持续化监督管理。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部门将做好以下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对接，把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相结合，对绩效评价结果好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优先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差的项目，缩减直至取消项目资金预算，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二）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本部门项目全年预算合计 171.96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合计 171.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实际工作中，本部门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部门需绩效自评项目 1 个，实际自评 1 个，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1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保障了我区政府投资项目的有序进行及我部门自收自支人员的工资及社保，有效节约财政资金。

存在问题：需要进一步加强财务素养和专业技能培训。

下步措施：继续细化可衡量的关键绩效指标，完善有效的绩效评估方法，加强单位财务培训等。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29.51	705.32	705.32	10	100%	1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780.60	700.01	700.01		100%	
		其他资金	348.91	5.31	5.31		10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严格按照预算，圆满完成各项审计目标任务。			完成			
	目标 2:	主管全区审计工作；向中共偃师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审计重大事项；就审计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有关处理处罚建议；			完成			

	目标 3:	按规定对区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完成
	目标 4: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完成
	目标 5:	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区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	完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基本支出类：主要用于保障单位人员的各项经费和和正常运转经费。具体包括人员工资、补贴、奖金、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公用经费、福利费、工会经费等。	完成
	任务 2:	业务工作经费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做好预算编制、收支管理、非税票据、库集中支付、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审计业务开展等财政履职全方位业务经费支持。	完成

	任务 3:		运行保障经费：满足局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办公耗材、维修维护的支出需要，保障局办公场所正常运转，各项审计及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任务 4: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经费：用于聘请社会中介机构及专家进行审计并支付购买服务费用，及单位自收自支事业人员工资及社保。			完成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县宏观政策、行政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相关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一般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乡镇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得分等于分值*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80%	2	2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每浮动1%，扣5%权重分值，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	2	2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1分，每浮动1%，扣5%权重分值，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1分，每浮动1%，扣2%权重分值，扣完为止。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合规	2	2	
--	--	--	---------	----	--	----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和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得分等于分值*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自评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得分等于分值*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得分等于分值*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得分等于分值*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计划完成率	100%		52%	5	5	
			重点工作2计划完成率	100%		100%	4	4	

			重点工作3计划完成率	100%		100%	4	4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100%		100%	4	4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100%		100%	4	4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5	履职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	提高		提高	8	8	
		履职生态效益	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	9	9	
		可持续发展影响	长效管理制度	健全		健全	8	8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8.95%	10	10	
注：1.本表统计的是 2022 年的部门预算资金.2.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 a 为：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3.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4.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审计费						
主管部门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实施单位	洛阳市偃师区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2.00	169.22	169.22	10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 款	322.00	169.22	169.2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加强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审计监督; 目标 2: 规范政府投资行为; 目标 3: 有效节约次财政资金; 目标 4: 促进政府投资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目标 5: 保障自收自支审计人员工资及社保。				完成对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审计监督; 有效规范政府投资行为; 有效节约次财政资金; 促进政府投资市场主体健康发展。保障自收自支审计人员工资及社保。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年度审计项目	≧80 项	98 项	100	100	无
			指标 2: 审计人员工资及社 保人数	20 人	20 人	100	100	无
			指标 3: 提升审计监督的质 量和效率	提 升 审 计 监 督 的 质 量 和 效 率	符 合 国 家 法 律 、 法 规 规 定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按时间节点完成审 计项目	按 时 间 节 点 完 成 审 计 项 目	完 成	100	10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预算成本	169.22 万元	169.22 万元	100	100	无
			指标 2: 节约成本	≤322 万元	169.22 万元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有效节约 财政资金	有效节约 财政资金	明显	100	100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促进偃师 经济增长， 审计成果 服务社会， 提高公信 力	显著	显著	100	100	无
			指标 2: 营商环境	优质	优质	100	10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政务环境	良好	良好	100	100	无
			指标 2: 财政资金 按可持续 发展需求 使用	保障偃师 经济可持 续发展	保障偃 师经济可 持续发展	100	100	无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政府	≥95%	≥95%	100	10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群众	≥95%	≥95%	100	100	无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